

用专业点亮“无毒之路”

——宁夏全力推动司法行政戒毒工作高质量发展

本报首席记者 马涛 通讯员 苏敏

“我现在生活稳定且规律，感谢戒毒所的帮助，使我能够回归正常生活，我会时刻牢记自己的身份。”近日，社区戒毒人员海某跟随着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数10名社区矫正对象，又一次来到银川强制隔离戒毒所“沉浸式”体验场所戒治生活时，心生感慨。回归社会后，海某在银川强制隔离戒毒所派驻大武口区司法局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民警的推荐下，就近找到一份公益性岗位，凭劳动过上平静而充实的生活。

这是宁夏司法行政戒毒系统构建“一体两翼”工作格局、推动教育戒治工作提质增效的一个缩影。作为禁毒工作的重要一环，宁夏司法行政戒毒系统统筹推进政治建设、教育矫治、安全管理、基础保障、队伍建设等重点任务，着力构建以强制隔离戒毒为主，以戒毒技术支持、指导支持社区戒毒（康复）、参与支持社会面禁毒宣传教育为重要组成部分的“一体两翼”工作格局，筑牢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信息数据安全“三道防线”，夯实制度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司法行政戒毒体制改革实施“三个基础”，全力打造宁夏特色戒毒工作样板，全力推进戒毒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综合施策 打造融合发展的宁夏戒治样板

“多学习，发挥优势，沉下身子，踏实干！”吴忠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警察丁月平分享2年来参与利通区社区矫正工作经验时说。训诫、评估、培训、心理辅导、指导就业……丁月平发挥司法行政戒毒警察专业优势，为利通区社区矫正对象尤其是涉毒人员提供帮助，得到了大家的信任与支持。

派驻警察从戒毒场所走出去，参与社区矫正工作；将社矫对象“请进来”进行警示教育，在宁夏司法行政戒毒场所内外，一场场“双向奔赴”正汇聚成戒毒社会化延伸新模式。

就业帮扶 延伸服务铺就回归社会路

“本以为凭借自己的技术找一份工作不在话下，但现实却让我处处‘碰壁’。”获知赵某有“吸毒史”后，很多企业都将他拒之门外。在一次回访谈话中，银川强制隔离戒毒所派驻金凤区满城北街社区戒毒（康复）指导站民警马瑞得知赵某回归社会后一年多还没有找到稳定的工作。

“别人在这个年纪早就有家业了，我不抓紧时间怎么行啊！”赵某说。

为不断强化从入所衔接、所内戒治到出所帮扶“一条龙”戒毒链条，宁夏以全国统一的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为指导，全力打造强制隔离戒毒为主体，戒毒技术支持、指导支持社区戒毒（康复）、参与支持社会面禁毒宣传教育为重要组成部分、不断丰富社会化延伸的戒毒工作格局，常态化派驻流转衔接、所地间协调联动、各项工作同频共振的机制基本建立。

日前，银川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蒲公英”禁毒志愿者服务队来到兴庆区银古路街道办事处戒毒（康复）指导站，联合银古路司法所为辖区社区矫正对象、社区居民及戒毒人员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

2022年，宁夏司法行政戒毒系统组建“禁毒东风快递”宣讲团，已累计开展各类禁毒普法宣讲千余场次，线上线下受众近百万人次。

各强制隔离戒毒所不断加强与社区、学校、监所、心理咨询师协会等相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沟通协作，多路径拓宽帮教手段。

与宁夏女子监狱深入合作，定期对未成年服刑人员开展“心瘾”戒治工作；联合各市县（区）司法局积极开展社区矫正人员进场所“体验戒

治生活”警示教育活动，进一步提升社矫对象法治意识和识毒、防毒、拒毒能力；联合石嘴山市禁毒办在全市33个乡镇街道社区成立戒毒康复指导站，通过深化职能融合，拓展服务维度，成功构建戒毒康复新格局。

目前，宁夏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建立了覆盖全区的“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指导站”，与各地禁毒办、社区局、司法局（所）形成无缝对接，并成立“教育矫治、心理服务、禁毒宣传”3个工作专班，为街道社区提供“订单式”精细化服务，不断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成效。



宁夏司法行政“禁毒东风快递”宣讲团走进学校开展禁毒宣传。

夯基垒台 狠抓基层基础厚植根基

5月23日，自治区戒毒管理局为全区司法行政戒毒系统300余名干警职工举办民法典知识专题辅导培训，拉开了全系统实战大练兵的帷幕。“培训不仅拓宽了大家的法律知识面，也提高了规范执法和化解矛盾的能力。”一名干警感触颇深。

“新设备携带方便、操作简单、可靠性强，充分发挥了‘人防、物防、技防’综合施策的震慑作用，最大限度减少了戒毒人员离所就医的安全风险隐患。”在银川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警用装备使用专项培训中，辅导老师手持智能电子警用装备重点讲解。

通过实战大练兵，全区司法行政戒毒系统不断提升队伍理论素养、业务素质和警务技能。为了推动全系统基层基础工作提档升级，全系统持续夯实制度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和司法行政戒毒体制改革实施“三个基础”，以巩固司法行政戒毒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成果。

今年以来，宁夏司法行政戒毒系统扎实开展制度“废改立”工作，以全国“司法行政戒毒工作规范化建设提升年”活动为抓手，聚焦制度建设、创新和执行，有序完善戒毒执法、教育戒治、生活医疗、队伍建设等方面制度，充分体现了制度规范的科学性、前瞻性。

全系统加快推进场所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持续做好方舱医院后期维保工作。同时，锚定司法行政戒毒体制改革工作任务，聚焦盘活场所警力资源，完善对戒毒执法的法律监督机制及司法督察检查机制，健全履职保障制度体系，加快推进自治区级重点科技研发项目“监所自学习AI视频分析技术的研究和应用”，加强网安和信创替代工程，优化升级“智慧戒毒”等，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推进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落实，在新时代、新征程上不断展现司法行政戒毒机关新作为、新气象。

(自治区戒毒管理局供图)



自治区戒毒管理局组织干警在人员密集场所开展禁毒知识宣传。

银川法院

责任编辑 何方 版式设计 李寰 校对 何方

永宁县法院专项集中执行持续发力

本报讯（通讯员 秦果）6月21日，永宁县人民法院第八次集中执行专项行动持续发力，锁定涉民生、小标的、拖延履行等案件，推动“终本清仓”工作，依法严惩失信行为。

2024年2月，郭某与白某因运输合同纠纷在永宁法院主持调解下达成协议，约定白某于3月10日付清运输费5800元。约定时间届满，白某一直未予以支付，郭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阶段，白某私

下向郭某支付2000元后，下剩案款迟迟没有支付。执行干警多次电话联系白某希望其能来法院尽快解决案件，但白某却谎称自己在外地打工，短时间内无法回来，且目前也没有能力偿还。面对执行干警的多次催促，白某找各种理由拖延不履行义务。此次集中执行行动中，执行干警找到白某，对其拒不配合执行、拖延履行的行为进行了严肃批评，并将其传唤至法院，在执行干警的

释法明理下，白某在20分钟内就将下剩的3000余元案款全部履行完毕，案件得以顺利执结。

陈某与张某协议离婚，婚生女由申请人陈某抚养，张某按月支付抚养费。

离婚后，张某一直未能按时支付抚养费，于是陈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在前两次案件执行中，执行干警经过线上查控发现张某名下有一辆宝马车，但因车辆下落不明且案件标的较小，无法对车辆进行处置。在本

次集中执行行动中，执行干警在张某居住的小区附近发现了张某名下的这辆宝马车，于是，执行干警多次拨打张某电话，想要与其沟通案件，但张某不仅拒绝沟通，还将干警电话拉黑。见状，执行干警因情施策，果断对张某的车辆采取扣押措施。

此次集中执行行动，执行完毕案件5件，执行到位金额100万余元，和解案件2件，扣押车辆1台，传唤7人，拘留5人。

高效执行解民忧

兴庆区法院

执前自动履行护航诚信前行

本报讯（通讯员 路伟）近日，在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速裁审判庭法官的督促下，一宗金融借款案的被告梁某某、夏某某及时偿还了银行贷款。为避免诉讼案件了结后对个人征信产生不良影响，承办法官向2名被告出具自动履行证明书，帮助他们修复受损的社会关系。

2024年3月，兴庆区法院印发《兴庆区人民法院关于推进执源治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各部门树立全局观念，秉持“立审执一体化”的思维，共同推进执源治理工作，力求做到案结事了。

速裁审判庭结合案件受理的实际状况，积极做好诉前调解鼓励及时清结和判决后督促履行“两头”工作。对于诉前调解达成调解协议的，

鼓励被告当场履行；判决后被告未履行，在收到原告的执行申请后，通过电话、微信等多种方式督促其履行。

诉前调解中，以债务加入和案外人担保的方式，解决名义借款人在偿还债务后又起诉实际借款人进行追偿的问题，减轻了当事人诉累，减少后续执行案件的产生。同时，针对实践中存在的被告因无法联系上原告，或者原告未提供收款账户导致无法履行的情形，该庭通过在判决中注明收款账户的方式，解决被告履行通道不畅的问题；对于判决后及时清结的，发放自动履行证明书，鼓励被告及时履行、恢复信用，修复受损的社会关系。

截至今年5月底，速裁审判庭已执前履行378件。

西夏区法院

“保全+调解”促被告主动履行

本报讯（通讯员 祁帆）近日，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积极探索“保全+调解”模式，利用案件在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后易于调解的黄金时间，高效调解一起合同纠纷，拖延5年未付款的被告主动联系履行，案件得以妥善化解。

2017年9月，宁夏某科技有限公司与天津某科技公司签订《合同书》，合同约定天津某科技公司委托宁夏某科技有限公司针对地图数据建设相关项目开发应用软件。双方后续于2023年6月签订了《和解协议》，确认合同金额为1210388.46元，并协商一致由天津某科技公司分期支付。

但协议签订后，天津某科技公司并未按照约定分期付款，宁夏某科技有限公司在此期间多次催要均无果，最终起诉至法院。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你们这个情况符合财产保全的受理条件。”了解情况后，承办法官及时告知原告宁夏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金某。随后，承办法官积极引导金某准备相关手续，指导其在人民法院财产保全系统提交申请。

提交申请后，法官随即审核全部保全申请材料，出具民事裁定书并移送执行局进行保全。

为了尽快帮助原告拿到欠款，法官及时联系被告公司负责人，并通过“智云”庭审系统进行线上调解。最终，在法官的主持下，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该起合同纠纷得到妥善化解。

车撞脚踢前妻车 男子被判缓刑

本报讯（通讯员 刘荣）男子魏某因琐事与前妻发生争吵后越想越气，竟然驾车撞击、拳打脚踢前妻车辆。近日，永宁县人民法院以故意毁坏财物罪，判处魏某有期徒刑10个月，缓刑1年。

魏某与张某原系夫妻关系。一日，魏某与张某因琐事发生争吵，后魏某驾驶白色大众途昂越野车到永宁县望远镇某餐厅门口，看到张某停放在餐厅路边的黑色坦克300型越野车，遂驾驶车辆正面撞击该车车头部位，没没气，又下车用拳头击打该车引擎盖，用脚踢踹车门，致车身多处受损。经鉴定，车辆受损部位的损失价值为13816元。案发后，魏某经电话传唤到案后如实供述了其犯罪事实。

事后，魏某与张某自行达成赔偿协议，由魏某在3个月内赔偿被害人张某15万元，同时，张某向魏某出具了刑事谅解书。案件审理期间，被告人魏某家属代为赔偿张某经济损失5万元。

在检察机关提起公诉后，经永宁县法院审理认为，魏某故意毁坏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已构成故意毁坏财物罪。但魏某到案后如实供述所犯罪行，自愿认罪认罚，可以依法从轻、从宽处理，且魏某已与张某就部分经济损失达成协议并取得谅解，也可以酌定从轻处罚。最终，法院作出上述判决。

修好漏水处 打通邻里“墙”

本报讯（通讯员 訾言）楼上装修，楼下被淹。近日，贺兰县人民法院金贵法庭成功调解一起邻里纠纷，修复了邻里之间关系。

2021年10月，屠某装修房子，施工过程中地面漏水，导致楼下张某家屋顶及墙面受损。

后在社区工作人员的调解下，双方达成和解意见，由屠某雇人对

张某家受损屋顶、墙面进行重新粉刷。谁承想，次年，张某家重新粉刷过的地方又出现涂料起

皮现象，张某再次找到屠某要求修缮，但屠某认为其此前已尽到修缮义务，对再次出现的问题不予“买单”。为此双方频繁争吵，造成邻里关系紧张，物业和社区多次上门调解都未化解。

近日，越想越气的张某将屠某起诉至金贵法庭，要求屠某赔偿经济损失。承办法官了解案件后，安排特邀调解员组织诉前调解并提前介入进行指导，但原被告双方调解中对房屋受损的经常发生争执，闹得很不愉快。

法官用心“调”修复邻里情

本报讯（通讯员 李小强）“法官，我妈之前骑自行车摔倒，交警判定贾亮（化名）承担次要责任，但他到现在也没赔偿医药费。”近日，顾兰（化名）带着7旬母亲刘燕（化名）来到贺兰县人民法院道路交通事故审判法庭。

贾亮和刘燕是相邻村子的村民，2023年6月，贾亮骑自行车沿非机动车道逆向行驶至交叉路口时，遇到了在机动车道上骑行的刘燕，刘燕为避让贾亮摔倒受伤。经交警部门认定，在机动车道上行驶的刘燕承担事故的主要责任，贾亮

承担责任，组织2位老人的女儿作为代理人开展调解。

“虽然在这起事故中贾亮没有撞到刘燕，但是依据交通事故认定，贾亮当时是逆向行驶，违反了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对此次事故造成的损失应当承担次要责任。”法官耐心向贾茹释法析理。贾茹表示，认可该起事故的责任认定，并与法官一起劝说贾亮。最终，经过耐心劝说，双方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意见，刘燕当场拿到赔偿款，双方老人也当着儿女和法官的面握手言和，该起纠纷得到妥善解决。